

武昌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建议

徐家棚街道 代表组

建议编号 21

标 题	关于健全街道、社区公共卫生机构的建议
代表姓名	李俊、张咏梅、张振、徐晓燕、彭婧、 陈述强、王相红
案 由：	<p>2020年9月16日，《求是》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署名文章《构建起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，为维护人民健康提供有力保障》。文中首先讲到了疾病预防控制体系，“从这次疫情防控斗争看，我国公共卫生体系发挥了重要作用，但在特大疫情面前，暴露出能力不强、机制不活、动力不足、防治结合不紧密等问题。这些也是老问题，现在到了下决心解决的时候了。”</p> <p>自进入疫情防控常态化以来，街道、社区作为防疫一线，人员排查、流行病调查、分类管控、社区封控、核酸检测等防控任务紧急重要，成为常态化工作。但是，街道社区层面疫情防控的体制机制明显不能满足常态化防控需要，基本靠各科室抽调的临时人员、值班干部完成日常防控工作，缺乏专业、专职人员。一旦外地出现疫情或多个地区成为中高风险地区后，大量的防疫工作只能靠临时增加工作人员和“白+黑”、“5+2”</p>

的高强度工作，否则无法保证按时完成任务。

街道社区除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外，还有健康武昌建设、妇幼保健、爱国卫生运动、老年人体检等公共卫生相关工作，分别由街道各科室承担，却没有配备一名公共卫生专业人员。社区层面，疫情防控工作一直由副书记具体负责，其他公共卫生工作由一名网格员（兼职卫生员）承担。因此，街道、社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非常薄弱、分散。

由此可见，在当前疫情防控常态化、健康武昌建设以及老龄化程度高的整体形势下，聚焦基层公共卫生体系的短板和弱项，进一步完善街道、社区的公共卫生机构迫在眉睫。

今年，深圳市、广州市、北京市等地先后在街道、社区成立了公共卫生委员会、公共卫生科等机构，有先行先试的经验可以借鉴。

建 议：

1. 健全街道、社区公共卫生机构。建议在街道成立公共卫生委员会，下设公共卫生办公室或公共卫生服务中心，行政上隶属街道管理，业务上接受区卫健局指导，统筹传染病防控、卫生监督（下放）、爱国卫生（公管办平移）、健康促进（公服办平移）等基层公共卫生服务和监督执法工作；社区成立公共卫生委员会，由社区党委、社区民警、辖区医院、物业公司、志愿者等组成，承接社区各项公共卫生服务工作。

2. 增强街道、社区公共卫生专业力量。配备公共卫生专业人员，开展传染病流行性调查、人员分类管控工作，统筹辖区单位、医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物业公司和医务专业的志愿者等各类资源，不断提高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，提高疫情精准防控水平。

3. 提高基层公共卫生工作的专业性、精细化水平。持续开展社区公共卫生工作人员的专业培训，做好联防联控系统下发风险人员的及时排查、管控，提高社区主动排查、管控能力，开展卫生监督执法，扩大家庭医生签约，持续爱国卫生活动，深入开展健康教育宣传，提升群众健康素养等，全面提高基层公共卫生工作精细化、精准化、规范化、社会化水平。

4. 统筹使用公共卫生工作资金。科学安排、统筹使用社区排查、居家隔离、集中隔离点建设管理、核酸检测、社区封控、车辆保障、预防性消杀、物资储备等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5. 提高基层公共卫生应急处置的能力。建立和完善街道、社区应急处理机制。做好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。街道、社区组建两级公共卫生应急队伍，定期接受专业的、制度化的培训和演练。